

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事中监控报告

陕大可绩评字（2024）161号

委托单位：陇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陇县妇幼保健院

联系电话：0917-3800266

邮 箱：sxdake@163.com

日 期：2024年7月10日

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事中监控报告

陇县妇幼保健院：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宝鸡市财政局《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陇县财政局关于配合第三方评估机构做好2024年度重点项目预算绩效事中监控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2024〕1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受陇县财政局委托，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2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及实施现场，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查询账务系统、对比分析、综合研判等方式，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陇县妇女儿童医院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现将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陇县妇幼保健院始建于1918年，是一所集妇幼保健与临床医疗为一体的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院，是西北妇女儿童医院、宝鸡市妇幼保健院技术协作单位，是全县妇女儿童保健管理中心，是妇幼卫生惠民项目执行单位。医院承担着28万余人口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健康教育、临床教学、妇幼保健技术指导、妇幼卫生人员培训、妇幼卫生信息统计等多项任务，形成以基层保健科、儿童保健科、妇女保健科、妇产科、儿科等为特色的保健

医疗格局，是全县“妇幼保健技术指导和业务指导中心”。

2014年宝鸡市陇县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议决定由陇县卫健局牵头在宝鸡市陇县南岸新城建设陇县妇女儿童医院，拟将陇县妇幼保健院、陇县计划生育服务站整体搬迁，合并建设成陇县妇女儿童医院。

（二）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2. 主管部门：陇县卫生健康局
3. 实施单位：陇县妇幼保健院
4. 建设地址：陇县南岸新城实验幼儿园西侧、新安路以东、建设路以北、兴业路以南；
5. 项目预算资金：项目申请县级财政资金,1787.00万元。
6. 建设期限：2015年9月至2019年6月，工期120日历天。
7. 建设内容：

（1）门诊综合楼：框剪结构，地下一层、地上六层，建筑面积9674.67平方米；

（2）医技楼：框架结构三层，建筑面积1385.70平方米；

（3）住院楼：框架结构六层，建筑面积8776.08平方米；

（4）婴幼儿活动中心：五层，建筑面积2389.00平方米；

（三）项目预算资金情况

2024年1月18日陇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陇财办预追〔2024〕2号）下达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预算资金1,787.00万元。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监控目的

对照绩效目标，检查绩效运行是否发生偏离，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与预期相符。及时预警并分析偏差原因，促进绩效目标的实现。

（二）监控方法

在项目单位自我监控管理的基础上，评价组采取听取汇报、实地察看、账务核对、调取资料等方式，跟踪项目实施进度、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采用目标比较法、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等方式方法，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得出具体执行情况。

（三）绩效监控的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加之项目面较广，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问卷调查中因被调查者年龄、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但不影响整体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三、绩效监控分析

（一）项目实施进度

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建设期为2015年9月至2019年6月，2019年6月18日已正式搬迁启用。项目建设进度完成100%。

（二）预算执行进度

1.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 1,787.00 万元，项目到位资金 1,787.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 1 月 26 日，项目实施单位共支付资金 1,787.00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款），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为 100.00%。

表 1 项目到位资金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用途	到位资金	支出资金	预算执行率	收款单位
1	住院楼、医技楼工程尾款	1787.00	520.666122		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门诊综合楼工程款		860.856887		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门诊综合楼工程款		300.00		宝鸡大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4	手术室、产房装修工程尾款		105.476991		西安四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787.00	1787.00	100%	

注：门诊综合楼工程施工单位是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门诊综合楼工程款部分债权分别转让给了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宝鸡大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故门诊综合楼工程款支付给了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宝鸡大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三）目标实现程度

（1）医技楼框架结构三层，建筑面积 1385.70 平方米；住院楼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上六层，建筑面积 8776.08 平方米。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合同价 28,691,056.19 元，

结算审核金额 33,885,029.69 元;

(2) 门诊综合楼: 框剪结构, 地下一层、地上六层, 建筑面积 9674.67 平方米, 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合同价 17,983,835.00 元, 工程结算审核金额为 35,305,785.37 元。

(3) 手术室、产房装修: 面积 1269.00 平方米, 西安四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合同价 2,459,231.09 元, 结算审核金额 2,792,469.91 元。

项目建设主要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详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主要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总体指标值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执行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完成目标可能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技楼	1385.70 m ²	1385.70 m ²	已完成	确定能
		住院楼	8776.08 m ²	8776.08 m ²	已完成	确定能
		门诊综合楼	9674.67 m ²	9674.67 m ²	已完成	确定能
		手术室、产房装修	1269 m ²	1269 m ²	已完成	确定能
	质量指标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已完成	确定能
	时效指标	工程及时完工率	100%	100%	100%	确定能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万元)	≤1787.00	1787	已完成	确定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作用情况	明显	明显	明显	确定能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情况	明显	明显	明显	确定能
	生态效益指标	医院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明显	确定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	>10 年	确定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0%	≥90%	确定能

(四) 绩效延伸监控

陇县妇女儿童医院 2019 年 6 月建成启用后，在医疗工作中坚持多项措施并举。一流的环境，让就诊成为一种享受。新院占地面积 26 亩。对医院的功能、流程和科室进行了统筹规划，容纳了“两院”——即陇县妇幼保健院和陇县妇女儿童医院两个职能。设有儿科、妇产科、内科、急诊科等住院病区及多个临床保健医技科室。新院按照最新的建设规范和最高的行业标准进行建设，空间布局、家具装饰、文化导视，都展现了以人为本的理念，提高了群众的就医舒适度。一流的设备，让诊断更精准。新院建成后引进了几十台国际一流的诊疗设备，并与省市妇幼保健院、西安检验集团等国内医疗机构建立了长期紧密的技术协作关系。医院积极学习、运用科学力量，始终坚持“诊断精准、技术精湛、服务精细”的诊疗理念，为广大父老乡亲提供最优质的医疗资源。一流的人才，保证了高水平的医疗技术。医院在搬迁之初就面向全社会引进多位学科带头人，同时，积极返聘退休教授专家，并长期派驻医护人员到省市单位学习、进修，下大力气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一流的服务，为患者提供优质的就医体验。全面推行绿色诊疗服务模式，营造温馨化、人文化、家庭化服务模式。同时结合陇县山区经济特点，秉承高质量服务，低水平收费的理念，让群众有体面、有尊严的就诊。

医院先后获得了“2020 年度全市母婴安全优质服务示范单位”、“2021 年度市级儿童早期发展基地建设单位”等多项荣誉，妇产科成功创建为“市级医学重点专科”。

新医院的建成启用，不仅在硬件设施上显著改善，还在服

务质量和效率上有了大幅提升，改善了陇县妇女儿童儿童的医疗保健及就医环境，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有效地促进了当地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完善和服务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四、绩效监控结论

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资金安排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规定，符合陇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合理、拨付到位及时，项目预期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好。但项目仍存在相关管理工作及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等问题。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预算总投资 1,787.00 万元，已拨付到位资金 1,787.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787.00 万元。截止评价日，项目已全部建成。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情况详见附件 2。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相关管理工作不够到位。一是项目资料重要内容未填写或不准确，如门诊综合楼中标通知书未填写日期、门诊综合楼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未填写日期、手术室、产房装修项目施工合同中计划开工日期和计划竣工日期未填写、门诊综合楼中标通知书上建筑面积 4930 平方米，施工合同中建筑面积 9674.67 平方米（也是实际建筑面积）；二是项目资料档案管理不规范，资料未及时装订成册，不易查阅；三是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方）与陕西姜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债权受让方）的债权转让协议签订不规范，陇县妇幼保健院（债务人）未参与合同签署。

（二）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但从本次项目事中绩效监控情况看，仍存在着绩效目标设置不恰当，绩效自评工作不规范、不到位等问题。

六、建议

（一）加强项目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能。一要加强项目档案资料管理。项目单位要高度重视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工作，认真做好资料审核、收集和归类工作，加强归档资料完整性、规范性审核，及时将项目审批和实施过程中的有关文件、资料存档，确保项目档案资料完整、规范，准确、齐全，便于相关信息的查阅和调用，做到项目建设与资料管理并举。对资料内容不完整、不规范，内容不一致，以及缺少日期、签字、加盖公章等问题，要及时督促相关部门或人员做好补充、完善和规范工作。二要加强合同管理，增强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建立以合同管理为核心的管理机制，要规范合同签订内容；项目实施所签订的合同，要确保内容完整、科学、规范，符合合同必要的要求。

（二）增强绩效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一是项目单位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树立绩效管理意识，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二是项目单位要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科学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增强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确保项目绩效目标与政策目标、社会群众需求、财政投入规模、部门职

责职能、项目实施计划等相匹配。三是项目单位要扎实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通过对项目相关制度建立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等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同时，要认真、准确填写自评数据表，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

附件：

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3. 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组成员表

范耀华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会计师

刘珍香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注册造价工程师

附件 2

2024 年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陇县妇幼保健院			项目名称	2024 年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	陇县妇幼保健院			项目批准机关及文号	陇县财政局 陇财办预追(2024)2号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按原项目用途执行数	按原项目用途执行率	调整为其他用途执行数	调整为其他用途执行率	全年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87.00	100.00	100%	/	/	/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7.00	调整为其他用途原因说明	无												
	其他资金	0.00														
累计下达预算资金总额 (分年度实施项目)	1787.00	累计执行数	100.00	累计执行率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门诊综合楼：框剪结构，地下一层、地上六层，建筑面积 9674.67 平方米；(2) 医技楼：框架结构三层，建筑面积 1385.70 平方米；(3) 住院楼：框架结构六层，建筑面积 8776.08 平方米；(4) 手术室、产房装修 1269.00 平方米；				目标：2019 年 6 月，已全部完成建设内容并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截至评价日完成情况	2024 年底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纠偏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技楼	1385.70 m ²	1385.70 m ²	100%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完全不可能
			住院楼	8776.08 m ²	8776.08 m ²	100%								√		

		门诊综合楼	9674.67 m ²	9674.67 m ²	100%							√				
		手术室、产房装修	1269 m ²	1269 m ²	100%								√			
		质量指标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	100%							√			
		时效指标	工程及时完工率	100%	100%	100%							√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万元)	≤1787.00	100.00	≤1787.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作用情况	明显	-	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情况	明显	-	明显							√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	>10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0%	≥90%							√			
完成较好的目标和指标	项目按期竣工, 资金支付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0%。															
存在问题的目标和指标及原因分析	无															
存在的其他问题	项目相关管理工作不够到位。															
整改措施	1. 加强项目资料管理, 确保项目资料准确完整; 2. 重视绩效自评工作。															

备注: 1. 完成较好的目标和指标: 从项目实际执行情况量化填写; 2. 存在问题的目标和指标: 从项目实际执行情况量化填写; 3. 整改措施: 针对存在问题, 提出切实可行的具体措施。

附件 3



营业执照

(副本)(2-1)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即可查询企业信用信息
如有疑问
请咨询
123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30416075R

名称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尚勇

经营范围 工程、货物和服务招标代理, 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核算, 竣工决算, 招投标
外,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08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西华门1号1幢20805室

登记机关 宝鸡市陈仓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03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